责编:曹颖新　E-mail:wenshiban@hotmail.com　Tel:010—62806236

五斗米道改革与道教兴盛

□王皓月

自古以来，政权和宗教就存在相互利用和对立斗争的关系。很多时候，宗教借助政权的扶植而发展，当二者关系复杂化，甚至走向对立，宗教则可能对政权产生极大的威胁。反之，宗教如果在斗争中失败，就难免被迫进行改革，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东晋末的孙恩起事和刘宋初的五斗米道改革正是这样一个典型的历史案例。

东晋时期，五斗米道信仰在高门、皇族之间流行，甚至孝武帝司马曜也受其影响，所以政权不但不限制五斗米道的发展，反而助长了其势力。也许当权者只是沉迷于五斗米道的上章、符水等道术，完全没有想到其为政权的崩溃埋下了伏笔。

东晋的政治具有君弱臣强的特点，从政权建立到灭亡几乎一直处于这种状态。王朝的命运不由皇帝所掌控，在危机时刻往往被动地依赖权臣，这种政治的不稳定性带来了一个产物，那就是预言政权更迭的谶语。当然，古代谶语很多都是无稽之谈，即使是那些应验的谶语，在现代心理学看来，也不过是自证预言而已。但是，因为谶语在历代政权交替之时的确发挥一定实际作用，所以我们依然不可忽视其存在的意义。在东晋晚期，五斗米道的教团之中流行名为《女青鬼律》的道书，其中提出了一个庚子年的末世预言，说那时会出现战乱等大动荡，除了所谓“种民”的特定群体之外，几乎都难以幸免。例如，《女青鬼律》卷五说，“日月冥冥恐无光，五谷不生逆鬼行，是庚子岁约不亡”，“庚子之年其运至，千无一人可得脱”等。而东晋末期的庚子年，就是隆安四年（400年）。

值得注意的是，自隆安二年（398年）开始，就有五斗米道信徒准备谋反，与庚子年的预言在时间上十分接近。最开始是孙泰，其家族世代奉行五斗米道，以钱塘五斗米道首领杜子恭为师。在东晋爆发王恭之乱后，出现政治动荡，孙泰感觉东晋气数已尽，就以讨王恭为名，集结人马。结果还没等采取行动，就被司马道子父子扼杀在萌芽状态。隆安二年十二月，孙泰被杀，其侄孙恩逃入海岛。隆安三年（399年）十月，孙恩在会稽，聚众兴起叛乱。很快，会稽郡、吴郡、临海郡、永嘉郡等三吴八郡各地皆有人响应孙恩，孙恩部众亦增至数十万人，为东晋的灭亡拉开了序幕。那么，孙恩的造反为何能在短期



聚集如此庞大的势力呢？这恐怕无法一概归于阶级矛盾的激化或者统治者的失策。如果我们详细分析孙恩起义的经过和特点，就不难发现其主张和行为充满了五斗米道的色彩，如孙恩之党自称“长生人”，其实就是五斗米道终末论中“种人”的另一称呼，可能是孙恩之党为了与其他五斗米道徒作区别而使用的，与“是庚子岁约不亡”的说法呼应。即使孙恩兵败投海自尽后，依然有信众传说他是“水仙”，甚至以死追随，可见宗教崇拜确是孙恩起义过程中最重要的武器。

在刘宋建立之后，五斗米道的庚子年预言也没有马上被人们所遗忘，因为孙恩等人的叛乱可以说让该预言得到应验。元嘉十四年（437年），著名南朝道士陆修静在《灵宝经目序》之中也提到了庚子年的预言。从表面上看，似乎如陆修静所说是庚子年预言的灵验，但实际上孙恩原本就是利用该预言发动的叛乱。

随着东晋的灭亡，刘宋政权的建立，原来五斗米道的信奉者面临巨大的危机。一个原因是，很多信奉五斗米道的世家都被卷入战争，并受到严重冲击。而更重要的是，皇帝刘裕正是通过镇压五斗米道的信徒孙恩与卢循的起义而逐步取得了政权，新建立的刘宋政权必然对五斗米道怀有非常大的戒心。

在这种背景之下，原来东晋五斗米道的信徒为了适应形势的变化，主动进行了全面的改革。其中，有以下三点值得注意。第一，对五斗米道及其分支进行清理整顿，抛弃了传统的五斗米道的称呼，改称为“正一盟威之道”；第二，将《灵宝经》和《上清经》等吸纳为自派经典，形成三洞部经典体系；第三，改革组织结构，由“治”和“祭酒”（教团组织分为二十四治，首领是祭酒）的制度逐渐转向道馆和道士的制度。

关于五斗米道，我们迄今的道教史都有一个常见的误解，就是将五斗米道解释为后汉时由张陵创立的宗教组织，或者说其是三张的教团。然而，在历史资料之中的五斗米道是道法的称呼，并非教团的称呼。

刘宋永初元年成书的《三天内解经》是原五斗米道信徒为迎合新皇帝刘裕而创作的经典，其中不仅歌颂了刘裕政权，还否定了五斗米道、无为旛花之道、佛道以及清水道，提出了名为“正一盟威之道”的道法才是太上传给张陵的三天正法。这里所谓的“正一盟威之道”取代“五斗米道”，是道法名称的变更，其本质是对当时分支众多、管理混乱的五斗米道进行彻底的清理整顿，特别是与在各地兴起叛乱的五斗米道划清界限，希望以“正一盟威之道”的旗号重新获得生存空间。当然，“正一”“盟威”“正一盟威之法”等概念在刘宋之前就已经存在于五斗米道的经典之中，但“正一盟威之道”却是在刘宋之后确立的正式名称。

“正一盟威之道”的称呼确立之后不久，大约在刘宋中期，“道教”的概念开始替代“正一盟威之道”被政府和民众所广泛接受。例如陈马枢在《道学传》卷七的《陆修静传》之中说：“宋明帝思弘道教，广求名德”，据此推测刘宋明帝的太始三年之时应该有了关于“道教”的认识，这也是我们常说的儒、佛、道三教之一的道教。

为了与当时势力日趋强大的佛教相抗衡，道教方面更加重视教理体系的建设，其核心工作就是完善洞真部《上清经》、洞玄部《灵宝经》、洞神部《三皇经》的三洞部经典，希望形成与佛教的经典相提并论的经典群。当然，一个宗教在创立教理体系时往往会借鉴前人或者其他宗教的思想，刘宋初期开始被体系化的道教经典之中，很多是东晋时期分别由不同道教流派编撰的。从宇宙观到修道法都进行了系统论述，成为后世道教重要的教理基础。

在清理五斗米道分支，并统一更名为“正一盟威之道”后，刘宋天师道进而对组织结构进行了调整。五斗米道原本划分二十四治，有点类似于教区，以祭酒为首领，但在刘宋之时，这个制度弊端积重难返，走向了瓦解。其原因主要有两点：首先，随着五斗米道在江南的广泛传播和士族的迁徙，人们很难在特定日子返回作为教籍注册地的本治；其次，世袭祭酒的抵抗势力比较强大，世袭制导致任人唯亲，不能唯才是举。针对这两个问题，最终改革方式是，模仿佛教的寺院和僧侣的制度，建立道馆和道士的制度，逐渐取代原制度。因为，道馆兴建之后，人们可以就近在道馆参与宗教活动，而不需要回到更远的本治，利于道教的普及。另外，新建道馆就等于绕过了原有的治，让腐朽的世袭制度失去了原有的土壤，更有利于人才的选拔，也加速了教团的改革。

特别是，原来“治”和“祭酒”的制度是一种政教合一的制度，让宗教和政权在管辖权限和方式上发生冲突。转向道馆和道士制度后，比较好地实现了政教分离，让道教与政权的关系大为改善。宋明帝就曾为陆修静建立崇虚馆，王公贵族也开始资助修建道馆。

五斗米道在东晋孙恩起事后遭到了重创，但在刘宋时开始推行了上述改革措施，让其迅速恢复，成为了与儒教和佛教相提并论的“道教”，为道教在唐代迎来鼎盛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中华春秋

清末一次群体性事件

□张晓政

光绪三十年（1904年），山东济宁州发生了一起群体性事件。

由于事态严重，这起事件被迅速报告到朝廷。当时一名叫恽毓鼎的史官，对这一事件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兴趣。除了仔细阅读地方上的报告，他还多方面了解事件的来龙去脉，两次记录在其《澄斋日记》中。

这一年3月12日，恽毓鼎记录：“（余）详探济宁乱事：乡民因卫所屯田缴价，州牧姚姓持之过急，遂聚众抗官，激成民变。倘不设法解散，曹州群盗、江北棚民、江南盐枭、会匪或勾结蔓延，则流贼之势不堪收拾矣。与士丈（恽毓鼎友人）痛恨大吏诛求无艺，为国家失民心，恐有土崩瓦解之祸。各省大吏筹款皆以办新政为名，取之于民，毫无限制。谈西学者误人国如此！张、袁两总督真罪魁也。”

3月16日，恽毓鼎再次记录：“余详询济宁州民变事：盖因丈量湖田而起。州有西湖久淤，民垦其中，不纳赋。大吏欲升科，遂与官抗，聚众拆衙署以胁官。地方官办理不善，固难辞操切之咎，然顽民动辄聚众挟官，下陵其上，刁风亦何可长也。余意当以王法严办首事之人而解散其余党，官宜撤任，湖田仍委贤员清丈升科，庶几两得之。”

恽毓鼎这两次记录，蕴藏了十分丰富的信息。

首先，解释了事件的由来。原来，济宁城西本有一湖，由于多年淤积，百姓便到此拓荒。孰料湖面淤积时，官府不闻不问；看到百姓垦田，他们倒是及时出现了，要求纳赋。日记中说“持之过急”，可以想见，必定是赋税重、态度横、期限急、手段狠辣。济宁百姓自然不堪忍受，“遂聚众抗官”。事件表面原因是地方官员粗暴执法，本质上是官府与民争利，眼里只见权和利，丝毫没有责与事。这样的政权，怎能不与人民离心离德，怎能不迫使百姓揭竿而起？

其次，指出了事件背后的原因。尽管地方官员逐利的本性向来如此，不足为奇，但在当时还有一个直接压力，即为办“新政”而“筹款”。所谓新政，即晚清政府在1901年以后所进行的一系列经济政治改革，主要内容包括筹措军饷、训练新军，振兴商务、奖励实业，废除科举、兴办新学，改革官制、整顿吏治，健全法制、修订新律等。乍一看，新政这些内容，方向目标无疑都是正确的，无怪乎今天还有不少人对此赞赏有加，只不过遗憾的是晚清政府在耗尽了政治合法性之后才想到进行改革，为时已晚。但从恽毓鼎的日记我们可以看到，改革的真相不在于它怎么说，而在于它怎么做。清末新政的失败，不在于理论上的有无政治合法性的问题，而在于其真真切切、实实在在地加剧了百姓负担，甚至被地方官员以推行“新政”为名大肆征敛搜刮。如此“改革”，怎能不失民心，怎能不土崩瓦解走向失败？恽毓鼎日记中所提“张、袁两总督”，即湖广总督张之洞、直隶总督袁世凯，二人在当时皆以领衔推动改革著称，而在恽毓鼎笔下，无疑却是误国误民的罪魁祸首，自然要为他们所推动改革带来的后果负责。

再次，同一事件的两次记录却出现了微妙深长的变化。仔细比较恽毓鼎相隔仅4天的两次记录，可以发现其中的态度变化。在一开始记录中，恽毓鼎的基调是同情乡民、指斥官府、剑指新政；而在第二次记录中，他虽然仍指出地方官员的过错，却同时强调应当以王法对民变“首事之人”予以严办。之所以出现这样的变化，原因在于当恽毓鼎进一步了解详情后，得知乡民居然“聚众拆衙署”“聚众挟官，下陵其上”，显然，这触犯了他的底线，使得其态度发生了扭转。换句话说，身为一名朝廷命官，恽毓鼎虽然也对百姓心怀同情，但这种同情是有限度的，当百姓的反抗威胁到官府的统治，在恽毓鼎看来，就变成了顽民、刁民，纵然事件本缘于官府办理不善、难辞其咎，也要对“闹事”的百姓严厉镇压，否则“刁风亦何可长也”。

最后，提出解决方案的天真与局限性。正是由于站在维护政权统治的立场，恽毓鼎对于事件所提出的解决方案就显得过于天真了。他一方面自然不会去检讨清政府与民争利的税收政策，而是认为百姓既然垦荒，当然应当纳赋；另一方面也不会从制度上去探究事件发生的深层次原因，而是认为只要换上一两个“贤员”，就会官府、百姓“两得之”。这显然不过是纸上谈兵的一厢情愿而已，更无法改变晚清已然病入膏肓的灭亡命运。

在恽毓鼎日记中，以后再没有关于此次民变的记载了。这很可能有两方面原因：一是事件的最后结果并没有按照恽毓鼎的设想进行；二是这一起事件被迅速淹没在晚清风起云涌的民变洪流中，使得恽毓鼎再无暇顾及。事实上，在恽毓鼎记录中，仅当时声势巨大的社会事件就有“曹州群盗、江北棚民、江南盐枭、会匪”等，而据后人统计，从1902—1911年10年间，全国共发生了1300余起恶性群体性事件，平均2.8天一起，小小的济宁州民变不过是这浩瀚洪流中的一滴，早已焦头烂额的晚清政府哪里还有时间和精力去抓去管？也难怪除了恽毓鼎的日记，我们今天再难找到关于此次事件的其他记录。

史镜

毁掉建文帝的决不是仁爱

□游宇明

自古以来，国人就极有清官情结，清官情结推崇到某种高度，就成了对仁爱之君的膜拜。

皇权本质上是靠权力维系的，因此历史上的仁君并不多，只有唐太宗、建文帝、康熙帝等少数几个人可以够得上。唐太宗、康熙帝的仁爱是否出于本心，我不敢肯定，因为在他们夺取或维护权力的过程中，我们同样可以发现他们的残忍，但建文帝作为仁爱之君却是货真价实的。

建文帝朱允炆非常孝顺长辈。他14岁时，父亲朱标患了重病，朱允炆昼夜守在父亲病床前。两年后，朱标病逝，朱允炆茶饭不思，憔悴得可以被风吹倒。看到自己疼爱的孙子变成这个样子，朱元璋老泪纵横地说：“而诚纯孝，顾不念我乎？”洪武三十一年（1398年），朱元璋驾崩，遗诏命朱允炆继承大统。按照古礼，祖父或父亲去世，子孙得守孝3年。但因为朝中事务复杂，皇帝守孝是采用“以日易月”的方法，即天子守孝一天按一个月计算，这样天子守孝满36天就相当于守孝3年。然而，朱允炆想到祖父对自己的慈爱却伤心不已，他下诏书说自己要为祖父实打实地守孝3年。

唐太宗对君民关系有个形象的比喻，他认为，国君是舟，老百姓是水，水可载舟，亦可覆舟，所以为君者应当善待老百姓。这种话其实许多当皇帝的都说过、听过，却少有人真正当回事，建文帝却是少有的用心实践的人。元末，苏松地区是张士诚的“根据地”，张士诚在此地多施仁政，深得当地百姓拥护，据说当年朱元璋攻打这个地域打得特别辛苦。开国后，朱元璋对这些地区报复性地课以重赋，每亩地征税2~3斗，而且规定“苏松人不得官户部”。其时苏松耕地只有天下的1/88，缴纳的赋税却占到了全国的9.5%。朱允炆即位后，下诏大幅减免苏松赋税，将征收标准降到每亩不超过一斗，同时允许苏松人入户部为官。明初法律极其严苛，触犯法律者动不动就会被处死。朱元璋颁布了整套法典还嫌不够，又不时用“诰”的方式给法典做补充，同时用“榜文”发布典型案例。要求《大明律》将这些“诰”与“榜文”收在附录里，作为审案的依据。朱允炆觉得祖父制订的法律过于严苛，“诰”与“榜文”中定下的惩罚条款尤其如此。他先是劝说祖父取消了73条这样的条款，即位后，又禁止以诰文为依据审判案件，同时停止公布榜文，实际上等于进一步修订了法律中的严苛条文。

皇权是很排他的，它需要的是一权独大，以便保证子子孙孙享受荣华富贵。朱元璋建立政权后，为了牢固控制国家大政，将儿子派到各地做诸侯王，这在他掌权的时候不会出大的乱子，毕竟他是父亲，有着巨大的伦理与道德优势。然而，轮到建文帝执政，这些诸侯王都成了他的叔父，他们就不把皇帝当回事了，有的诸侯王在封地为非作歹，让建文帝忧心不已。在齐泰、黄子澄等人的建议下，建文帝决定削藩。他先是将周王、岷王、齐王、代王等废为庶人，湘王朱柏才能出众，性情也很激烈，在得知朱允炆要抓他时，携全家老少自焚而死。湘王的极端行为极大地惊吓了善良的朱允炆，他开始后悔以前的削藩。甚至在朱棣起兵作乱时，还要求官军不得伤及朱棣，“毋使朕有杀叔父之名”。



对于臣子，朱允炆也很讲仁义。朱棣作乱时，打的是清君侧的旗号，声称自己是“靖难”，而且仗打得越久，官方丢的地盘越多，换上别的皇帝，早就以处死齐泰与黄子澄为代价与对方和解，但建文帝不是这样，虽然一度他表面上也要求齐泰、黄子澄离京，实际上却是派他们外出秘密募兵。李景隆受命统帅50万大军与朱棣作战，屡战屡败，白沟河一役更是败得惨不忍睹，官军被斩首数万，溺死10余万。然而，李景隆的错犯到这种程度，当初推崇李景隆的黄子澄、方孝孺等人请求诛杀李景隆以谢天下，建文帝依然不忍心治他的罪，后来甚至还将与朱棣和谈的重任托付给他。建文朝以方孝孺为代表的大批文武大臣在大势已去之际甘于赴难，就与朱允炆的为人有关。

有人认为建文帝毁于仁爱，我不这样看。仁爱是可以凝聚人心的，方孝孺等人后来的作为即是一种证明。我觉得建文帝的错主要有两点：一是缺乏远见，二是不会用人。假若建文帝对削藩不是那么温文尔雅，而是一鼓作气“将革命进行到底”，朱棣未必能闹出后面那么大的动静；假若建文帝及时发现、选拔各种优秀的军事人才，统兵之才不会那么缺乏；假若他对自己手下的军事将领不是毫无原则地包容，犯了那么大的错依然不加处理，他的官军也不至于败得那样离奇。

在我看来，真正毁掉建文帝的不是他的仁爱，而是不让他好好施仁爱的皇权体制。

有所思

这三个人都很厉害

□王兆贵

《战国策》有云：“谋未发而闻于外，则危。”齐桓公曾与管仲闭门谋划讨伐莒国，尚未付诸行动，外边就已传开了。桓公感到很奇怪，也有点疑心，就问管仲是怎么回事。这样的事如果放在今天，发生在有的单位有的领导那里，他们首先会想到，风声是谁传出的。然后从身边人开始，由内而外地一一排查开去。那么，管仲当时的第一反应是什么呢？管仲说，国中必有圣人。桓公说，哦！白天那些干活的，有个往台上打量我的人，想必就是他吧！便令那些人继续来干活，原班人马，不许替换。

不一会儿，那个嫌疑对象来了，名叫东郭牙。管仲指认说，就是这个人了。于是让接待员领他走上台来，同他分阶而立。管仲问，讨伐莒国的事是你说出去的吧？东郭牙答，是的。管仲问，你怎么就认定要伐莒国？东郭牙答，我私下里意会出来的。管仲问，你从哪里意会出来的？东郭牙答，我从国君的神色上意会出来的。那天我遥望台上，见国君面带怒容，这是将要用兵的神色。国君的口型，合于莒字发音；国君的手势，朝着莒国方向。我私下里想，那些小诸侯中，尚未归顺的只有莒国了，所以就对人说，国君将要伐莒。

桓公听了欣喜地说，好啊！你能见微知著，了不起呀！时人评论说，耳之所以能闻，是因为有声。没听到声音，仅凭脸色、口型和手势就能洞悉内心、察知人事，这是东郭牙的高明之处。桓公和管仲虽然善谋，却瞒不过圣人听于无声、视于无形。所以桓公就赐他俸禄，委以重任，东郭牙从而成为春秋时期齐国的著名谏臣，并被后世誉为“桓管五杰”之一。

应该说，这三个人都很厉害，都能于无声处知人断事，其心智何等机敏！这有点像高手之间过招，靠的不是拳脚刀剑，而是内功和神会。都说察人难，知人难，倘若练就由表及里的功力，何难之有？发现人才这件事，不一定非要大张旗鼓，也不必非用繁杂的程式，眼力和直觉有时比过场式的考试还要精准。正如东郭牙所言：“目者，心之符也；言者，行之指也。夫知者之于人也，未尝求知而后能知也。观容貌，察气志，定取舍，而人情毕矣。”倘能意会，何必言传？察风起于青萍之末、识英雄于草莽之中乃大智慧。